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17年6月9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内容详见2017年5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等相关公告及文件。

2017年5月26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李福成先生、王启林先生分别提交的《关于不再作为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请求》，因年龄原因，为保证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实现公司董事会、管理团队年轻化，顺利完成管理层的新老交替，李福成先生、王启林先生请求不再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017年5月26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京有限”）提交的《关于增加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公司董事会在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中增加《关于选举李光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吴培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临时提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内容变更及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及提案编码作相应调整外，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列明的其他股东大会事项未发生变更。现将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披露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6月9日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6月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6月8日下午15:00至2017年6月9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7年5月31日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17年5月3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北京市顺义区双河路九号燕京啤酒科技大厦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之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 关于选举赵晓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 关于选举刘翔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 关于选举谢广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4 关于选举邓连成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5 关于选举戴永全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6 关于选举丁广学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 关于选举张海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8 关于选举李光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9 关于选举杨毅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0 关于选举吴培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之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2.1 关于选举李兴山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2 关于选举王连凤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3 关于选举朱立青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4 关于选举张桂卿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5 关于选举尹建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3.1 关于选举王金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3.2 关于选举宋玉梅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特别说明：

(1) 上述议案均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 10 人、独立董事 5 人、股东代表监事 2 人，其中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

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议案 2 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经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3）上述议案均按照相关规定实施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议案披露情况

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7 日、5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内容变更及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等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之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10 人
1.01	关于选举赵晓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刘翔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关于选举谢广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4	关于选举邓连成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5	关于选举戴永全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6	关于选举丁广学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7	关于选举张海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8	关于选举李光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9	关于选举杨毅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0	关于选举吴培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之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5 人
2.01	关于选举李兴山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王连凤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朱立青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4	关于选举张桂卿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5	关于选举尹建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3.01	关于选举王金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宋玉梅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登记时间和登记地点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17 年 6 月 1 日、6 月 2 日、6 月 5 日的上午 8:00—11:30，下午 13:00—17:00 登记。

(3) 登记地点：北京市顺义区双河路九号燕京啤酒证券部。

2. 登记手续

(1) 社会公众股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请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授权代表请持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出席人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以及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3、联系方式

(1) 联系电话：010—89490729 传真：010—89495569

(2) 联系人：李影 崔友风 王阳阳

(3) 通讯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双河路九号燕京啤酒证券部 邮编：101300

(4) 电子邮箱: yj000729@126.com

4、会议费用: 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 具体投票流程详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3. 关于增加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29”，投票简称为“燕京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10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0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10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股东代表监事（如表一提案 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2 位。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7年6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6 月 8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6 月 9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在下述授权范围内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1、委托人情况

- ① 委托人姓名： 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 ③ 委托人股东账号： ④ 委托人持股数：
- ⑤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

2、受托人情况

- ① 受托人姓名: ②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3、经委托人授权，受托人行使以下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之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10 人	
1.01	关于选举赵晓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刘翔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关于选举谢广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4	关于选举邓连成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5	关于选举戴永全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6	关于选举丁广学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7	关于选举张海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8	关于选举李光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9	关于选举杨毅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0	关于选举吴培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之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5 人	
2.01	关于选举李兴山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王连凤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朱立青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4	关于选举张桂卿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5	关于选举尹建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3.01	关于选举王金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宋玉梅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如果本委托人对上述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